

桃園市龜山地政事務所112年10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桃園市龜山地政事務所	埋設制式界標，保障自身權益	網路媒體	112.10.17	地價課	公務預算	地政業務-資訊工作	903	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	宣導本所Line好友共計548人次	桃園市龜山地政事務所官方Line	Line推播頻道付費廣告(以月計費)
	本市地籍謄本櫃員機自112年10月5日正式啟用		112.10.18								
	本市土地鑑界ibon申辦業務於113年1月1日起停止受理!!		112.10.28								
	桃園市地籍謄本櫃員機自112年11月1日起，試辦桃園市、台北市、新北市、台中市跨市申領服務		112.10.30		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(科/室)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:查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;基金預算: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